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18-022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 9 名董事，全体董事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明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未能通过询价方式产生有效发行价格时，福建省财政厅的认购处理方式及认购价格，公司拟与福建省财政厅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简称《补充协议》），其中约定：“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福建省财政厅将继续参与认购，并以本次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作为认购价格。”据此，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五）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相关内容作相应调整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90%。

在前述发行底价基础上，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原则，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福建省财政厅不参与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结果，认购价格与其它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福建省财政厅将继续参与认购，并以本次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作为认购价格。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华辉先生、耿勇先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华辉先生、耿勇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华辉先生、耿勇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兴业证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福建省财政厅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华辉先生、耿勇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兴业证券关于与非公开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